114

奉

省府交下卅一年度行政會議第五五號提案「如何貫徹計劃教育及厲行公費制度案」需數理辦法（六）關于各業改進教育者——應由教育廳召集民財建三廳、社會處、省銀行、平價物品供應處、農業改進所、恩施縣政府、青年團、省黨部、科學會、[illegible]工學院會同修正補充提出省政府會議討論」等因、、[illegible]訂於本月廿五日（星期四）下午一時在本廳開會商討各業改進教育實施辦法相應函請

查照派員屆時出席為荷！

此致

建設廳

湖北省政府教育廳

啟　三二　貳肆

呈

閻福派定出席請

張秘書學超出席

擬以三、廿四

張曉山　柯鳳　程宗年　李亞夫　三、廿四

遂經列席府有該項辦法應行仍從云云經分別商由教育、財、建各廳呈省府

張曉東

柯樞　鋒三簽

中華民國卅二年參月廿四日收到

普號 73719

閱字 2529

湖北省档案馆